**阿坝县“蜀道连心·驿路同行”公益扶贫项目设计/标段比选公告**

1.比选条件

1.1本项目招标人为四川蜀道养护集团川西北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为企业自筹，阿坝县“蜀道连心·驿路同行”公益扶贫项目具备比选条件，现对该项目设计方案服务进行比选邀请。

2.项目概况与比选概况

2.1项目概况

2.1.1建设地点：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阿坝县

2.1.2工程概况：

1、在阿坝县贾洛镇至莲宝叶则景区游客中心沿途设置10处二联式招呼站，在阿坝县城内设置14处三联式公交站台。

2、在阿坝县县城内新建智慧公厕4座，莲宝叶则景区内新建智慧公厕2座，在阿坝县县城内维修改造公厕5座。

3、在阿坝县阿坝镇足么村，采用“白改黑”升级改造乡村道路共计11255平方米并新增太阳能路灯100盏。

2.2比选概况：

2.2.1比选范围：通过对阿坝县“蜀道连心·驿路同行”公益扶贫项目现场踏勘后编制方案设计（含：方案、初步、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)、及初步设计概算等。

2.2.2项目建设服务工期：4个月。

2.2.3设计要求：

（1）设计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和标准的要求。

（2）设计应充分考虑项目周边环境和配套设施，体现现代城市风貌。

（3）设计应注重功能分区、空间布局合理，提高使用效率。

（4）设计应注重建筑风格、色彩、材料的搭配，打造独特、美观的建筑形象。

（5）设计应充分考虑绿色环保、节能降耗的要求。

（6）设计应提供完整的设计文件，包括方案设计、施工图设计、预算等。

2.2.4标段划分：本次比选划分为1个设计服务标段。

3.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

3.1本次比选要求申请人：

3.1.1设计资质：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（建筑工程）甲级及以上设计资质的单位。

3.1.2项目负责人：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、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，提供近三个月的单位社保证明；

3.2信誉要求

3.2.1比选申请人没有收到责令停产、停业的行政处罚或正处于财产被接管、冻结，破产的状态；

3.2.2比选申请人没有处于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的有效期内；

3.2.3比选申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http：//www.gsxt.gov.cn/）中被列入异常经营名录信息、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3.2.4比选申请人在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）”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比选申请人，不得参加投标。

3.3本次比选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：否

3.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比选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4.比选文件的获取

4.1 请于2025年8月27日00时00分至2025年9月1日24时00分以书面形式报名否参加比选（详见确认函）。请将加盖公章的确认函提交至电子邮箱（3114642069@qq.com），并将经办人姓名、联系方式（电话和电子邮箱）、单位介绍信、经办人身份证、法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、资质证书、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以加盖公章的PDF版扫描件，通过电子邮箱发送至（3114642069@qq.com）即可。

4.2 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比选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比选的，不得再参与比选。

4.3 招标人通过电子邮箱（3114642069@qq.com）将比选文件、比选限价、工程量清单、图纸及其余相关比选参考资料电子版发送至各比选申请人报名邮箱。

5.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

5.1比选申请文件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5年9月4日10时00分，递交地点：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成都绕城高速公路双流收费站办公楼会议室。

5.2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比选申请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5.3比选申请人在查阅比选文件和现场考察后，对可能提出的涉及比选和合同的任何问题，均应在比选截止日前1日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至招标人的电子邮箱内，以便招标人予以答复。

6.中标单位的确定

本次比选采用**综合评分法**的评标方法确定中标人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选择中选单位。

7.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 四川蜀道养护集团川西北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成都绕城高速公路双流收费站办公楼

联 系 人： 王女士

电 话： 18502892727

传 真： /

# 附件 确认函

确认通知

 （招标人名称）：

我方已于2025年 月 日收到你方2025年 月 日发出的 （项目名称）的比选公告，并确认 （参与/不参与）比选。

申请单位名称： （盖单位章）

 年 月 日